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拍卖出让公告

绍市自然告字[2019]33号

经绍兴市人民政府批准,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委托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于2019年9月20日上午9时,以网上拍卖方式公开出让柯桥城区R-30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名称	土地坐落	用地面积(m ²)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m ²)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建设工期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1	柯桥城区R-30地块	柯桥区华舍街道小褚村,东至马山闸西闸江,南至双周路,西至小佐路,北至马山闸西闸江	33008.3	二类居住用地R2	75919.09m ² —82520.75	2.3—2.5	≤30%	≥30%	住宅70年	3年内	27860	5572

地块的规划要求以《规划设计条件书》为准,成交地价不包括城市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费。

◆地下建筑面积为30000m²—55000m²,仅作为地下停车、人防、机房(设备房)等配套使用,该部分面积不计入容积率。

◆竞得人须按政府提供的建筑施工图进行开发建设,所建商品房用于产权调换的拆迁户的房源选择(选择货币化安置的除外)。商品房销售均价不超过12000元/m²。

◆本项目实施装配式建造,具体按行业主管部门要求执行。

◆地块工程建设标准按照《柯桥区工程建设提标规定》(绍柯建[2018]121号)文件精神执行。

◆地块涉及地面沉降易发区地质灾害危险性分区评估成果应用按照绍市土资柯桥[2018]27号文件执行。

二、竞买申请人资格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出让地块的竞买【柯桥区内欠缴土地出让金、竞得后不按时开工建设的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如竞得人不是注册在本区的房地产公司,须于竞得后在绍兴市柯桥区内注册设立一家具有法人资格的开发公司,独立从事受让地块的开发建设。

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单独申请竞买的,如竞买申请人竞得土地后需设立新公司,在申请报名时应当按要求如实填报新公司的出资构成,且竞得人在新注册公司中的投资比例必须为100%;联合申请竞买的,报名时竞买申请人应当按要求如实填报联合竞买各方的信息和各方的出资比例,成交后,新设立公司中的出资构成必须与申请竞买时填报内容相一致。

三、竞买申请人数字证书办理

如有意向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交易,请先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联合申请竞买的,联合竞买各方均需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

办理数字证书请参阅“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常见问题”,服务电话:400-0878-198;受理单位: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斗门路3号天堂软件园D幢19层。

四、出让资料获取

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拍卖出让须知。申请人可从互联网上下载获取,有意竞买者可通过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land.zjgtjy.cn/GTJY_ZJ/)进入绍兴市柯桥区子系统,选择拟竞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即可浏览、查阅和下载本次公开出让相关资料。

五、报名时间、竞买保证金缴纳和竞价原则

(一)报名时间

网上报名时间:2019年9月2日上午9时起至2019年9月19日下午4时前。

(二)竞买保证金

柯桥城区R-30地块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5572万元,应当在网上报名时间内缴纳到指定账户,竞买保证金缴纳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9月19日下午4时(应实际到账,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以银行信息系统为准)。竞买申请人按规定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经网上交易系统确认到账后才可以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

(三)竞价原则

本次出让网上拍卖交易不设底价,柯桥城区R-30地块增价幅度为200万元或200万元的整数倍,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入选人。确定竞得入选人的具体要求以地块出让须知为准。

以上时间未特别注明的,均以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交易系统时间为准。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交易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即先竞买,后审查资格。申请人应认真、全面、系统阅读《公开出让文件》、《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试行)》,对上述内容作充分了解,竞买申请人一旦提交申请,即视为接受。

(二)竞得入选人未通过资格审核或未按时提交资格审核材料、未按时办理受让人资格确认手续的,竞价结果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出让人有权对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另行出让。竞得入选人通过资格审核后,出让人与竞得人当场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1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得入选人未按时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竞价结果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若出让人另行出让该幅地块成交价低于本次成交价的,竞得人还须按实际差额支付赔偿金。

(三)出让价款的支付:

在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后30天内须支付出让价款的50%(含成交价的20%作为履约合同的定金),竞买保证金抵充土地出让金,余款在签订《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之日后6个月内付清。

(四)竞得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在竞得后抵冲土地出让金,不按约定时间缴纳土地出让金的,竞买保证金首先抵冲滞纳金;如竞得人成交后无违约情形的,按规定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买保证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合同签订后,受让人有违约情形的,定金不予返还,并按合同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未竞得人所交保证金,在拍卖结束2个工作日后

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息),需凭本单位退款指示函、竞买保证金缴款银行回单等有关手续到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248财务窗口办理竞买保证金退款手续。竞买保证金必须退至原缴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如有违约情形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如有不明,对出让地块情况的有关问题可咨询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和属地政府;对竞买规则和网上交易系统的有关问题可咨询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方式: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

俞先生 电话:0575-84126682

陈先生 电话:0575-84139987

胡先生 电话:0575-84126554

地址:柯桥区群贤路2432号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3206室

绍兴市柯桥区中心城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施先生 电话:0575-84561827

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严先生 电话:0575-84138505

谢先生 电话:0575-85678685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华齐路1066号公共服务大楼6楼619室

七、本公告在《浙江日报》、《绍兴日报》、《柯桥日报》、绍兴市电视台、绍兴市柯桥区广播电视总台、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tdjy.zjldr.gov.cn/GTJY_ZJ/go_home)、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www.sxxxztb.gov.cn)等媒体发布。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9年8月31日

